

國立嘉義大學 函

地址：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300號

承辦人：張劉華芬

電話：05-2263411-1759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

：lh54@mail.ncy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嘉大師培字第1049004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稿辦法1份（104BJ00157_1_25161459368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所屬《教師專業研究》刊物第十期即日起徵稿，敬請轉知貴校師生踴躍賜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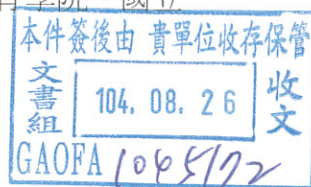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本刊《教師專業研究》為專業電子期刊，收錄於「TAO台灣學智慧藏」、「HyRead台灣全文資料庫」、「Airiti Library華藝線上圖書館」及「ERICdata高等教育知識庫」，具有較佳的流通性。第十期預計於104年12月出刊，截稿日期為10月1日。

二、本刊徵稿以學術性研究為範圍，包含各領域課程教學、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、學校組織與管理、師資培育、比較教育研究等內容，歡迎國內各大專院校和教育研究機構之學者、研究生與中小學教師踴躍投稿。

三、相關內容請詳見所附《教育專業研究》徵稿辦法1份，來稿請附上作者基本資料，相關表件請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的出版品項目下載(<http://www.ncyu.edu.tw/ctedu>)，投稿論文請以電子郵件寄至joun_jopt@mail.ncyu.edu.tw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、國立



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《教師專業研究》徵稿辦法
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6 日編輯委員會訂定

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9 日編輯委員會修正

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編輯委員會再修正

- 一、本刊《教師專業研究》為國民教育雜誌，自四十九年度起針對各領域課程與教學、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、學校組織與管理、師資培育、教育資訊報導、就業與升學資訊等提供教育交流之園地。民國 100 年起，提升為專業教育論文期刊，俾促進教育之研究與發展。
- 二、本刊為半年刊，每年出版二輯，於六、十二月出刊。分兩階段收稿，第一階段 4 月 1 日截稿，第二階段 10 月 1 日截稿，來稿將於收件後兩個月內回覆審查結果。
- 三、凡各領域課程與教學、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、學校組織與管理、師資培育、比較教育等學術研究，均歡迎投稿。本刊與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智慧藏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國家圖書館簽訂電子期刊合作出版計畫，來稿如獲刊登，論文將加入電子期刊。
- 四、撰稿原則
 - (一) 來稿請用電腦橫打（請用 Word 文字、新細明體 12 號字、單行間距存檔），且須符合國科會人文與社會處「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」資料庫（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, TSSCI）之學術規範，文長以 13,000 字為原則，不超過 20,000 字（含中英文摘要、注釋、參考文獻、附錄、圖表等）；稿紙大小以 A4 紙張為準。
 - (二) 來稿文字請附中英文摘要（含關鍵字 3—5 組）；中文摘要請勿超過 350 字，英文摘要請勿超過 200 字；行文請言簡意賅。
 - (三) 來稿所附 Word 電子檔之檔案名，請務必依來稿的西元年月日、第一作者姓名、篇名全名等順序書寫。如投稿者李香穎於 2010 年 02 月 27 日寄來一篇「沙遊治療應用於國小兒童輔導之初探」，則檔名應如下：「20100227 沙遊治療應用於國小兒童輔導之初探」。
 - (四) 來稿之編排順序為中文摘要、英文摘要、正文、附錄、附注、參考文獻（請用 APA 格式）；APA 格式請參考本刊或本刊之「撰稿格式說明」。若不符合此項規定者，本刊得退稿或請作者修改後再行送審。
 - (五) 若有致謝詞，請於通知稿件接受刊登後再加上，並置於正文後，字數請勿超過六十字。